

# 屏边县 2024 年交通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屏边县 2024 年交通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已由 屏边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以 屏交发〔2024〕16 号文件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屏边苗族自治县农村公路建设指挥部，招标代理机构为 红河旭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屏边苗族自治县境内。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新湾公路**设计实施绿化里程 8.647 公里，乔木采用球花石楠，种植株距为 4m；灌木采用红花继木、金冠女贞、三角梅植于乔木中间，株距为 4m；地被采用木春菊、红花继木、迎春柳、六道木、翠芦莉。主要工程数量为乔木 624 棵，灌木 556 株，地被 8961 平方米，挖方和种植土各 1780 立方米。**卡口公路**设计实施绿化里程 13.5 公里，乔木采用大叶紫薇、黄槐、紫薇，种植株距为 4m；灌木采用三角梅、金冠女贞、红花继木种植于乔木中间，株距为 4m；地被采用木春菊、翠芦莉、满天星、紫柳、红叶石楠、红花继木、六道木、金叶女贞、鼠尾草。主要工程数量为乔木 402 棵，灌木 757 株，地被 15061 平方米，挖方和种植土各 7942 立方米。

2.3 招标范围及内容：施工图纸所含全部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计划投资：项目预算总投资 410.0156 万元，最高投标限价 347.798075 万元；

2.5 本项目 不 划分标段。

2.6 质量要求：

①项目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按照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②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按照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7 安全目标：符合国家及地方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

2.8 工期要求：90 日历天；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化达标等级叁级以

上证书或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级叁级及以上证明。

3.2 业绩要求：2020 年至今至少完成过一项公路工程类似业绩（新成立的企业可不作要求，但须提供情况说明）。

3.3 主要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交通工程）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取得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资格证书，同时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需具有不少于1年公路工程施工经验，2020 年至今完成过一项公路工程类似项目业绩，且无在岗项目（提供无在岗承诺书）。

（2）项目总工：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交通工程）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需具有不少于1年公路工程施工经验；2020 年至今完成过一项公路工程类似项目业绩，且无在岗项目（提供无在岗承诺书）。

3.4 财务要求：

提供近年（2020 年至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审计报告的复印件。新成立的企业可不作要求，但须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情况说明。

3.5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其他要求

（1）具有投标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直接监管的中央企业均不属于本条规定的“母公司”，其一级子公司可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但同属一个子公司的一级子公司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投标人近3年内（2021年1月至今）没有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4) 投标人近 3 年内 (2021 年 1 月至今) 未曾有因质量、安全、违约、骗取中标或施工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 正受到限制投标活动的行政处罚期内;

(5)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dms.mot.gov.cn/BMWebSite/>)”施工企业名录, 且投标截止时间当天至前 1 年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D 级”(未参加信用等级评定的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

(6)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 投标人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7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4 年 05 月 30 日 08:00 至 2024 年 06 月 05 日 17:30, 凭企业 CA 数字证书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unnan.gov.cn/#/homePage>) 找到项目公告点击“我要投标”, 确认投标成功后, 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 格式为\*.BZBJ)。

4.2 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 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 企业 CA 数字证书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开标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7 月 02 日 09:00 (北京时间)

5.2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方式: 投标人凭企业 CA 数字证书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系统内确认投标文件电子签章, 并确认能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意事项:** 投标人通过网上解密投标文件完成参与交易, 原则上不再到交易中心现场参与开标。

5.4 开标时间: 2024 年 07 月 02 日 09:00 (北京时间)

5.5 开标地点: 屏边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屏边县玉屏镇昆河路政务服务中心 5 楼)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发布。

注：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上述网站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屏边苗族自治县农村公路建设指挥部

地 址：屏边苗族自治县

联系人：王永坤

电 话：13887301592

招标代理机构：红河旭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红河州蒙自市文澜镇紫金学苑10幢5单元1号商铺

联系人：翟建立

电 话：17608739255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屏边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0873-3221216

2024年5月30日